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實施計畫

--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讀聽說寫(RLSS)能力競賽--

壹、活動目的：

- 一、配合行政院推動 2030 年雙語政策及新課綱外語能力與多元化素養，豐富學生學習歷程資料、推動國際教育等多項需求，提升師生外語與國際移動力。
- 二、因應國際化及強化學生科學專業英文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知能，以培育優秀科學雙語專業人才「以賽促學」、「以賽促用」、「以賽促教」、「以賽促研（究）」及「以賽促交（流）」之理念，辦理本次能力競賽暨研習檢測。
- 三、透過競賽方式，促進教師對科學科普專業英文的資源活化與經驗的交流，培養學生科學科普與英語文學習興趣，提升學生科學科普及應用專業英文聽寫說能力與詞彙能力，有效縮短學用落差，以建立國際化的科學或科普專業語文核心能力，培養國際競爭力與移動力。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共同辦理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等。
- 四、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技職教育中心暨多媒體網路實驗室。
- 五、協辦單位：國立宜蘭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健行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黎明技術學院、新北市立三重商工、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信科技大學、長庚科技大學(嘉義校區)、建國科技大學、勁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國際行為認知發展教育協會、GLAD 全球學習與測評發展中心（Global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Development）等。

參、參賽資格：

- 一、高中學生組：就讀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普通科之在學學生(需有指導教師)。
- 二、高職學生組：就讀技術型高中或綜合型高中之技術學程或專業學程之在學學生(需有指導教師)。
- 三、大學(專)青年組：就讀各大學(專)院校或研究所之在學學生(需有指導教師)。
- 四、教師組：任教於各國中小、高中職與及大學（專）院校之教師、實習教師或代理、代課教師或學校負責推動本賽事之專任教職員或教育主管機構員工。

【備註】

1. 競賽當天請攜帶下列應考所需物品，包括：
 - (1)准考證（請事先自行列印）。
 - (2)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大學(專)青年組：學生證或有照片之在學證明或有照片之正式身分證件；教師組：有照片之教師證或聘書或在職證明。（當場若無法確認在學資格、教師資格，需配合簽切結書）。
 - (3)耳機(插頭規格建議 3.5mm 較佳，若非 3.5mm，請自行攜帶轉接頭)；參加口說測驗組(Speaking Tests)之選手，請攜帶防干擾具單向麥克風(建議全罩式較佳)之耳機。
 - (4)登記成績用之藍色或黑色原子筆。
2. 凡參加教師組或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獲獎者或承辦此競賽業務者或學校主管，競賽成績獲前三名或金腦獎者，可參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 7 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由各單位酌情依權責酌處，予以記功或嘉獎。

肆、報名人數

一、校內賽會考檢測報名人數：視各校/科/系人數而定，由各校申請辦理且每次申請人數須達 **10 位** 以上，並請在活動網站所公告之各區截止日前辦理完成。自主申辦本年度校內賽會考檢測，可獲免費試卷支持、增加區決賽參賽名額。

二、區決賽報名人數：

(一) 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以校為單位，【若學校設有綜合型高中部、高中部及高職部(技術型高中)，人數得依高中(部)組(含綜合高中)、高職(部)組分別計算，但不可挪用】，每班至多薦派 15 位選手參加，每校不超過 40 人，科學(數理)班或雙語班或國際班可不受每班 15 位限制，但全校參賽選手總數仍不得逾 40 位。若人數過多，可申請舉辦科學科普專業英文校內賽會考檢測，挑選菁英學生代表參加。為鼓勵科學科普專業英文優質化與均質化教學，有辦理科學科普專業英文校內賽會考檢測，並事先登記申請核備者，每班得 unlimited 薦派選手人數，但一校不超過 80 位學生選手報名。每位選手須有一位指導教師。指導教師請主動參加大賽研習會。

(二) 大學(專)青年組：大學(專)院校得以校或院系為單位，每班至多薦派 15 位選手參加，每校不超過 40 人。若人數過多，請自行先舉辦科學科普專業英文校內賽會考檢測，挑選菁英學生代表參加；為鼓勵科學科普專業英文優質化及均質化教學，有辦理科學科普專業英文校內賽會考檢測，並事先登記申請核備者，每班得 unlimited 薦派選手人數，但一校不超過 80 位學生選手報名。每位選手須有一位指導教師。指導教師請主動參加大賽研習會。

(三) 教師組：各校參賽教師人數不限。凡任教於各大學、高中職及國中小教師之教師、實習教師或代理代課教師或學校負責推動本賽事之專任教職員或教育主管機構員工，皆可報名參加。

(四) 指導教師：各學生選手之指導教師請參加本年度之研習會，或上網搜尋[CTS 狀元及第科學科普]研習本年度競賽相關多媒體網路資源。以落實並提升指導成效。

伍、報名方式：

一、校內賽會考檢測：

(一) 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請以「校」為單位，於活動網站下載「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申請表(附件一)」與「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參賽學生名單(附件二)」，信件主旨請註明「報名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學校名稱」並於校內賽會考檢測辦理日前 14 天(包含作業修改時間)回傳至大賽信箱 (Email: gladworld.asia@gmail.com)。

(二) 大學(專)青年組：請以「校或院系」為單位，於活動網站下載「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申請表(附件一)」與「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參賽學生名單(附件二)」，信件主旨請註明「報名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學校名稱」並於校內賽會考檢測辦理前 14 天(包含作業修改時間)回傳至大賽信箱 (Email: gladworld.asia@gmail.com)。

(三) 請確認參賽學生的報名資料與考試類科填寫正確，並確認所有資訊一致且無誤(包括校名、科系名稱、中英文姓名等)。附件表單內所有欄位皆須完整填寫，請勿留空。如需修改校內賽會考檢測申請表或參賽學生名單，僅限修改一次，申請表送出超過 3 天、校內賽辦理日前 7 天或截止日後，恕不受理修改。

(四) 工作小組確認收到校內賽會考檢測申請表、參賽學生名單，最遲於校內賽會考檢測前一日回傳學生競賽帳號至申請表之聯絡人信箱。請各校聯絡人記得通知相關學生。

(五) 各校同一位選手(學生)於同一科目僅能報名參加一個場次之校內賽會考檢測，若未依規定報名，導致競賽當天該名考生無法順利進行考試，將停止該考生考試。

*敬請各校申請辦理校內賽會考檢測或受理報名時留意遵守。

(六) 請於校內賽會考檢測舉辦完畢三天內，主動將成績登記表、考場檢核表、佐證照片，掃描回傳至 gladworld.asia@gmail.com，信件主旨請註明為「校內賽會考檢測成績登記表+考場檢核表存查：學校名稱-2026(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

二、區決賽：

(一) 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請以「校」為單位，於活動網站下載「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申請表(附件三)」與「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參賽學生名單(附件四)」，信件主旨請註明「報名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學校名稱」並回傳至大賽信箱 (Email: gladworld.asia@gmail.com)。

(二) 大學(專)青年組：請以「校或院系」為單位，於活動網站下載「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申請表(附件三)」與「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參賽學生名單(附件四)」，信件主旨請註明「報名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學校名稱」並回傳至大賽信箱 (Email: gladworld.asia@gmail.com)。

(三) 教師組：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6eVkf2EQAFULQHhc6>)，並洽工作小組確認是否成功報名，電話：0965-125798 或 (02) 2392-7412。

(四) 區決賽報名日期：依各區賽報名截止時間前報名完成。因各區競賽座次有限，若超出該區賽考試人數負荷量，將依照報名先後順序取捨人數，請各校或各單位及早正確完成報名。

(五) 報名資料送出後僅限在該區決賽截止日前修正一次。若有兩次(含)以上修改資料情事，每次將酌予收取工本費 200 元，以郵票替代。

三、總決賽：

(一) 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將於 2027 年元月後於活動網站公告，獲得區決賽各類科前三名選手，才有報名總競(決)賽資格，若有變動請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

(二) 總決賽續試增設辦理科學與科普【Speaking Tests 口說測驗組】。需另行報名。

1. 分為高中職組、大學(專)青年組及教師組等三組，每類組至多 30 位，最終限額則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主，按報名順序排列錄取至額滿為止。
2. 【口說測驗組】續辦賽採獨立計算成績，額外增列個人獎，由入圍總決賽者依個人意願增加報考口說測驗，不影響原各組總決賽獲獎名額與個人獎、團體獎成績。
3. 【口說測驗組】額外開放線上報名時間，暫定於：2027 年 1 月 4 日(一)公告至活動網站(實際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準)。
4. 為避免資源浪費，報名參加總決賽並追加報考【口說測驗組】之選手，需繳納報名費用(報名費用待後續於活動網站公告)。總決賽當日，個人首場(正賽)與【口說測驗組】將分場進行，若選手個人首場(正賽)缺考，大會得取消其【口說測驗組】參賽資格，且不列入【口說測驗組】個人獎項計分、排名，亦不退還報名費用。
5. 報名參賽者請自行攜帶防干擾具單向麥克風(建議全罩式較佳)之耳機。

陸、報名費用與須知：

一、 本次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校內賽與區決賽完全免收報名費用。唯進入總決賽及加報口說測驗組除外。

二、 每位選手，每屆僅能報名一個科目的競賽，歷年曾獲各縣市菁英盃、專業英日文區決賽或總決賽、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區決賽或總決賽獎項者(冠軍、亞軍、季軍、金腦獎)，不得報名同組同類科目，重複報名者，取消競賽資格或追繳得獎名次；請參賽者做好自主管理。

三、 若選手已報名當屆專業英日文(ESP)詞彙與聽寫說能力大賽中與本賽事相同之類科(如人工智慧)，則不得再報名本賽事同類科，須擇一參賽或更換類科。若重複報名，將被取消競賽資格或追繳得獎名次，請參賽者做好自主管理。

四、類科定義：一個測驗科目稱為一個類科，例如：專業英文詞彙組-生活與資訊科技-專業級(Specialist)級為一個類科；專業英文詞彙組-化學-專業級(Specialist)為另一個類科。

五、公平晉級條款：為提升各校參賽機會，若同一校區於本年度參加兩場(含)以上縣市英文菁英盃賽事且獲晉級總決賽資格時，同一類科(或無論類科是否相同)限擇一場次推派選手。

柒、競賽時間與地點：

一、校內賽會考檢測競賽日期與地點

由各校擇定適當日期（請參照下表之校內賽會考檢測辦理截止日）與場所，自行舉辦校內賽會考檢測，請於辦理前 14 天(包含作業修改時間)回傳至 gladworld.asia@gmail.com，以利工作小組作業。信件主旨請註明「報名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學校名稱」。

二、區決賽競賽日期與地點

區決賽分為五個區域，各區時間和地點如下表。如有變動則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主。

活動網站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view/ntseccompetition/>

區域	競賽地點	區決賽 競賽日期	區決賽 報名截止日	校內賽會考檢 測辦理截止日	涵蓋參考縣市
北一區	新北市立 三重商工	11/07(六)	10/16(五)	10/11(日)	基隆市、新北市、臺北市、連江縣、金門縣
東區	國立宜蘭大學	11/14(六)	10/23(五)	10/18(日)	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
中區	中臺科技大學	11/21(六)	10/30(五)	10/25(日)	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北二區	健行科技大學	12/12(六)	11/20(五)	11/15(日)	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
南區	正修科技大學	12/19(六)	11/27(五)	11/22(日)	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臺東縣、連江縣、金門縣

【備註】

- 1.主(承)辦單位有權依實際參賽人數調整和增刪場次，並於賽前公告官網或以電子郵件、電話或 line 聯繫。各區競賽座次有限，若超出該區賽考試人數負荷量，將依照報名先後順序取捨人數，請及早報名。
- 2.報名資料收件日期以電子郵件收件日期為憑。
- 3.以上涵蓋縣市僅供參考，須注意同校（區）限報名同一區決賽。

三、總決賽競賽日期與地點

地點：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預定日期：116 年 3 月 20 日（星期六），獲得區決賽各類科前三名選手，才有報名總競(決)賽資格，若有變動請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

捌、競賽或檢測組別【請詳見附件五說明】

- 一、依對象分組：依對象本競賽共分為「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大學(專)青年組」與「教師組」等幾種組別。同一學校或單位之學生或成員請勿重複報名不同組別；為推動公平得獎機會以及跨領域學習，每位選手僅能報名一個科目的競賽，歷年曾獲各縣市菁英盃、

專業英日文區決賽或總決賽、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區決賽或總決賽獎項者（冠軍、亞軍、季軍、金腦獎），不得報名同組同類科，未遵守規定者將撤銷比賽資格或追繳個人與團體獎項。若選手已報名當屆專業英日文（ESP）詞彙與聽寫說能力大賽中與本賽事相同之類科（如人工智慧），則不得再報名本賽事同類科，須擇一參賽或更換類科。若重複報名，將被取消競賽資格或追繳得獎名次，請參賽者做好自主管理。

二、依競賽內容分組：競賽內容分「科學專業英文詞彙項目」（以下簡稱科學專業英文項目）、「科普專業英文詞彙項目」（以下簡稱科普專業英文項目）等類組項目。

（一）高中學生組：「科學專業英文項目」、「科普專業英文項目」。

（二）高職學生組：「科學專業英文項目」、「科普專業英文項目」。

（三）大學(專)青年組：「科學專業英文項目」、「科普專業英文項目」。

（四）教師組：「科學專業英文項目」、「科普專業英文項目」。

玖、競賽內容【請注意！每位考生僅能報考一個類組項目的一個科目】

一、專業英文詞彙項目：本項測驗專業類共 11 個科目。其中「科學專業英文項目」分生物科學、地球科學、數學、物理、化學、腦科學等 6 個科目；「科普專業英文項目」分自然科學、生活與資訊科技、人工智慧、環境教育、生物科技等 5 個科目。

二、依程度分基礎級（Fundamentals）、專業級（Specialist）與專家級（Expert），各科各級詞彙 550~1,600 字不等並含部分關鍵句。本屆全部採用專業級與部分專家級(大學(專)青年組、教師組本屆報考人工智慧，將採用專家級作為競賽內容，其餘依網站提供之軟體版本為準)作為競賽內容，如有更動將以網站公告為主。

拾、競賽題目形式【科學/科普專業英文詞彙項目】測驗方式網路即測即評，其測驗形式如下表：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測驗題目	完成標準
測驗一	看中文，寫英文	看中文，寫正確英文詞彙	100 題	本測驗限時 20 分鐘 40 分及格
測驗二	看英文，選中文	看英文，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	各測驗限時 10 分鐘 70 分及格
測驗三	聽英文，選中文	聽英文，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	
測驗四	聽英文，選英文	聽英文，選正確英文詞彙	100 題	
測驗五	看中文，聽選發音	看中文，選正確英文發音	100 題	
測驗六	看英文，選發音	看英文，選正確英文發音	100 題	
測驗七*	口說測驗	依題意，說出正確英文	50 題	10 分鐘 70 分及格

【備註】

1. 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大學(專)青年組，校內賽會考檢測、區決賽僅考【測驗二】至【測驗六】、總決賽考【測驗一】至【測驗六】。
2. 教師組區決賽、總決賽均考【測驗一】至【測驗六】。
3. 區決賽各類科目前三名得晉級總決賽。
4. 進入總決賽者將邀請進行 Speaking Tests (口說測驗)的新賽項，獎項獨立。報名決賽時需請另外報名並繳費，額滿為止。口說測驗相關測驗內容，請上網查詢。

拾壹、競賽評選規則

- 一、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詞彙各測驗項目由各科學/科普專業類詞彙中隨機挑出 100 題。每題 1 分，每一個測驗項目總分為 100 分，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教師組共六項測驗；高中學生組與

高職學生組、大學(專)青年組校內賽會考檢測、區決賽共五項測驗，但總競(決)賽共六項測驗。

- 二、以測驗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若為總決賽口說測驗組，以測驗之 $([總成績]/6) + [測驗七]$ 為優先評比的依據，亦即為各測驗項目平均成績與測驗七成績之合計算。
- 三、若測驗【總成績】評比相同，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作為比序之依據。
- 四、若【總成績】與【測驗總時間】皆相同者，其成績評比依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至測驗六(或口說測驗)成績為排序依據；未考測驗一之組別，從測驗二成績開始比序)。
- 五、若上列各項評比均相同者，得並列同名次。

拾貳、競賽時注意事項

- 一、參賽選手須攜帶(1)登記成績用之藍色或黑色原子筆、(2)測驗用耳機(插頭規格建議 3.5mm 較佳，若非 3.5mm，請自行攜帶轉接頭)；參加口說測驗(Speaking Tests)組之選手，請攜帶防干擾具單向麥克風(建議全罩式較佳)之耳機、(3)個人證件(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大學(專)青年組須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之在學證明或有照片之正式身分證件；教師組需攜帶有照片之教師證或聘書或在職證明。)、(4)准考證進入考場。
- 二、請將准考證及相關身份證明文件主動置於桌上，以便監考人員查驗，未出示者，監考人員得要求立即提供查看或簽署切結書，方可繼續應考。
- 三、不得攜帶電子字典、電子手錶與手機等電子設備入場。若攜帶手機，請務必關機並確認已取消所有鬧鈴等功能，若考試途中手機響起，將以零分計算。
- 四、作弊者一律取消比賽資格。
- 五、如有咳嗽、呼吸道感染症狀不適症狀者，比賽進行中，建議戴上口罩，若選手因突發狀況(如急症或其他不可預期之因素)而中斷比賽，則該次成績不予計算，並且視為自動棄權，不得要求重新比賽。
- 六、如遇停電導致比賽中斷，則該場比賽將延後或取消，將另訂比賽時間，並於網站公布。
- 七、如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停止上班上課時，另訂比賽日期並公告於大賽網站。
- 八、若電腦當機或機器使用有任何疑問時，務必當場即刻舉手，由監考人員當場處理。事後將不予採信與處理。
- 九、當【測驗總成績】畫面出現時，請即刻停止操作(請勿點選[查答案])，務必先自行登記成績與測驗時間於【成績登記表】上後舉手，由監考人員審核確認成績及時間並簽名。若自行離場而未審核確認成績或將登記表帶離考場者將不予計分。
- 十、競賽中選錯或少選測驗項目，該項測驗成績將不予計分。
- 十一、競賽中非使用競賽當天指定的帳號比賽，該科目測驗成績將不予計分。
- 十二、競賽測驗中未經監評同意，擅自退出重考，該科目測驗成績將不予計分。
- 十三、競賽中若選手手機或任何電子隨身物品在考場內響起，該科目測驗成績將不予計分。
- 十四、選手有任何滑鼠、聲音、耳機、鍵盤等問題，應在競賽測驗開始後 25 鐘內即刻提出，否則監考人員可不予處理。
- 十五、使用自行攜帶的鍵盤或滑鼠參賽時，若測驗中發生疑似點選問題，將不予重考。為避免誤操作，請考生作答時務必適速點選或使用數字鍵盤作答，切勿延遲長按以免跳題。
- 十六、出現[測驗總成績]畫面後，不得要求重考。
- 十七、參賽學校應事先舉辦校內賽或模擬賽，並教導與要求參賽選手事先熟悉競賽流程規範與電腦系統設置(如聲音等)或量測、使用競賽軟體等基本操作技巧。

拾參、各組競賽獲獎名額

一、參賽選手以測驗成績高低進行排序，本大賽獎勵方式分為團體獎、個人獎（含金腦獎）及教師指導獎三種：

- (一) 團體獎：依評選規則，取前三名（冠軍、亞軍、季軍）及優勝獎若干名，團體獎高中學生組以校為單位，高職學生組得以校或專業科系（室或中心）為單位，大學(專)青年組之大專院校（研究生或大學部、進修部）得以校或專業科系（室或中心）為單位，以上僅能擇一計算，報名時即應註記清楚；若未註記清楚，自動依報名學生之所屬科系處理。詳見團體獎計分方式（附件六）及英文國際證書之認列參考清冊（附件七）。
- (二) 個人獎：依照評選規則取前三名（冠軍、亞軍、季軍）及金腦獎若干名。其中金腦獎為各組從第四名開始依成績排名前 20%計算，大會得依參賽人數與表現作調整。
- (三) 教師指導獎：凡所指導學生榮獲個人獎前三名（冠軍、亞軍、季軍）或金腦獎，即頒予教師指導獎證書。

【備註】此獎項適用於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大學(專)青年組。每位選手僅頒給一位指導教師獎狀。同一位教師於相同專業類科獲得多項指導獎次，以頒發最佳名次指導獎狀為原則。

二、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參加專業英文詞彙項目之教師，【測驗一】測驗成績未達 40 分或【測驗二】至【測驗六】任一項測驗成績未達 70 分，將不列入前三名（冠軍、亞軍、季軍）與金腦獎等任何個人獎或團體獎項計分與排名。
- (二) 參加專業英文詞彙項目之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及大學(專)青年組參賽選手，區決賽【測驗二】至【測驗六】任一項測驗成績未達 70 分，總決賽【測驗一】測驗成績未達 40 分或【測驗二】至【測驗六】任一項測驗成績未達 70 分，將不列入前三名（冠軍、亞軍、季軍）與金腦獎等任何個人獎或團體獎項計分與排名。
- (三) 參加總決賽口說測驗組之選手，【測驗一】測驗成績未達 40 分或【測驗二】至【測驗七】（不含測驗六）任一項測驗成績未達 70 分，將不列入前三名（冠軍、亞軍、季軍）與金腦獎等任何個人獎或團體獎項計分與排名。
- (四) 高中組學生、高職組學生之各科目總決賽第一名冠軍選手，可獲得補助免費參加(當年度)Ivy Cup (常春藤大學聯盟)國際口語大賽初賽(全球海選賽)乙次。選手需自行報名，否則視同放棄。若同年度獲得其他競賽相同的補助，則不重複補助。若高三同學報名 Ivy Cup 大賽時超過高中組資格(已進入大學院校念書)，因無對應組別，視為喪失資格將自動放棄。詳情請查閱<https://sites.google.com/view/ivycup-tw/>。

拾肆、其他補充事項

- 一、所有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科目競賽項目均在電腦教室進行線上測驗，請選手自行攜帶耳機進行測驗。若有加考 Speaking Tests 口說測驗項目者，請攜帶防干擾具單向麥克風(建議全罩式較佳)之耳機。
- 二、比賽軟體公布於網頁，可供學校或選手自行下載，比賽前約三~五天通知參賽練習用帳號，請選手於賽前自行確認無誤並練習。報名資料請學校或報名單位務必事先檢核資料正確、且盡早完成報名手續，避免損失練習時間及獎狀印製發放不正確的訊息。若有因參賽者申報錯誤而重印獎狀或修改資料等情事，每次將酌予收取工本費 200 元，以郵票替代。
- 三、大賽工作小組確認收到參賽選手名單後，將統一建置選手帳號並回傳至申請表中聯絡人信箱，聯絡人資訊務必填寫正確與清楚。特別再次提醒，競賽時必須使用競賽當天提供的臨時競賽用帳號（在成績登記表上）進行測驗，才能採計成績。

四、主（承）辦單位保留本競賽活動辦法之修改權利。對於未能遵守本競賽規則之選手，保留其資格或名次之追訴權，必要時得取消參賽或追訴個人及/或團體名次與獎項。

五、本競賽相關訊息公告於活動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ntseccompetition/>，

活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電洽工作小組，電話：0965-125798 或（02）2392-7412。

或來信寄至 Email：gladworld.asia@gmail.com。



六、本活動所有參與協助之教師與工作人員及得獎師生，依各縣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辦理敘獎。(請參閱[拾伍]條規定)

七、本競賽辦法或實施內容若有更新或未盡事宜，以官網訊息為準。請自行上網查閱，不另通知。

拾伍、敘獎：

一、凡參加教師組或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獲獎者或承辦此競賽業務者或學校主管，競賽成績獲前三名或金腦獎者，可參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由各單位酌情依權責卓處，予以記功或嘉獎。

拾陸、本計畫相關經費由專款或補助款支應。

拾柒、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將另函公告。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

校內賽會考檢測申請表(與單位聯絡人資料)(此為範本)

【請至網站下載 Excel 檔填寫學生資料】

預計 參賽 區域	報名組別 (請參考 A 表)	競 賽 項 目 (請 參 考 A 表)	學校/單位名稱	系科/處室名 稱	聯絡人資料						競賽相關資訊			學校地址	
					單位	姓名	職 稱	辦公室電話	手機	Email	合格監考員姓 名	辦理日期與時間 (年/月/日/時/分)	擬辦理活動地點一 (須於電腦網路教 室)	郵遞 區號 5 碼	通訊地址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北一 區	高職學生 組	科 學 專 業 英 文 組 (生 物 科 學)	新北市立三重商 工	資處科	教務 處	王小 明	主 任	02-2222- 4567	0912-345- 678	XXX@gmail.co m	郭大賢老師	2024/1/1 15:30- 17:00	師承樓 1 樓電腦教 室	2440 0	新北市三重區 XXXXXXXXXX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
校內賽會考檢測【參賽學生名單】(此為範本)
【請至網站下載 Excel 檔填寫學生資料】

學號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羅馬拼音)	英文姓氏 (羅馬拼音)	身分證 英文大寫+ 末 5 碼	學校/單位	科系/處室	年級	班級 (如果該年級 只有一個班請 寫 0)	出生 西元年/月 (yyyy/mm)	性別	學校/單位地址 (郵遞區號)	競賽組別	報考科目	競賽級別 (本屆僅專業級)	指導老師 (限一名)	"指導者老師是否有英文國際認證 (若有, 請掃描 mail 至大賽信箱 gladworld.asia@gmail.com)"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12345678H	王曉美	Da Ming	Wang	A56789	臺北市立 中山女中	普通科	1	0	2006/10	女	XXX	高中學生 組	生物科學	專業級	陳美麗	Cambridge
12345680H	林宗天	Tzung Tian	Lin	F67890	新北市立 三重商工	資訊科	2	0	2005/10	男	XXX	高職學生 組	地球科學	專業級	鄭嘉文	TOEIC, GLAD-PVQC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

區決賽【申請表】(此為範本)

【請至網站下載 Excel 檔填寫各校聯絡人資料】

參賽區域	報名組別 (請參考 A 表)	競賽項目 (請參考 A 表)	學校/單位 名稱	系科名稱	聯絡人資料						郵寄獎狀通訊資料	
					單位	姓名	職稱	辦公室電話	手機	Email	郵遞區號 5 碼	通訊地址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北一區	高職 學生組	科學專業英文組 (生物科學)	新北市 三重商工	資處科	教務處	王小明	主任	02-2222-4567	0912-345-678	XXX@gmail.com	244	新北市三重區 XXXXXXXXXX
北一區	高職 學生組	科學專業英文組 (物理)	新北市 三重商工	商經科	教務處	王小明	主任	02-2222-4567	0912-345-678	XXX@gmail.com	244	新北市三重區 XXXXXXXXXX
北二區	高中 學生組	科學專業英文組 (生物科學)	XX 高中	普通科	教務處	陳小美	老師	02-1111-4567	0912-111-111	XXX@gmail.com	222	桃園市桃園區 XXXXXXXXXX
北二區	高中 學生組	科學專業英文組 (物理)	XX 高中	普通科	教務處	陳小美	老師	02-1111-4567	0912-111-111	XXX@gmail.com	222	桃園市桃園區 XXXXXXXXXX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
區決賽【參賽學生名單】 (此為範本)
【請至網站下載 Excel 檔填寫報考學生資料】

學號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羅馬拼音)	英文姓氏 (羅馬拼音)	身分證 英文大寫+ 末 5 碼	學校/單位	科系/處室	年級	班級 (如果該年級只有一個班請寫 0)	出生年/月 (西元) (yyyy/mm)	性別	學校/單位地址 (郵遞區號)	競賽組別	報考科目	競賽級別 (本屆僅專業級)	指導老師 (限一名)	"指導者老師是否有英文國際認證 (若有，請掃描 mail 至大賽信箱 gladworld.asia@gmail.com)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12345678H	王曉美	XIAO-MEI	Wang	A56789	臺北市立中山女中	普通科	1	0	2006/10	女	XXX	高中學生組	生物科學	專業級	陳美麗	Cambridge
12345680H	林宗天	Tzung Tian	Lin	F67890	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資訊科	2	0	2005/10	男	XXX	高職學生組	地球科學	專業級	鄭嘉文	TOEIC, GLAD-PVQC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Q&A 說明】

Q1：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以下簡稱「本活動」）主要的參加對象？

A1：分為三類對象：

1. 就讀國立、各縣市政府所屬公私立高中職（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之在學學生可參加高中學生組或高職學生組(皆需有指導教師)。
2. 就讀各大學(專)院校或研究所之在學學生可參加大學(專)青年組(皆需有指導教師)。
3. 任教於各國中小、高中職與及大學(專)院校之教師、實習教師或代理、代課教師或學校負責推動本賽事之專任教職員或教育主管機構員工可報名教師組比賽。

Q2：可報名參加的項目有哪些？

A2：僅可選擇參加以下其中一個項目的一個科目(類科)：

1. **科學專業英文項目：**生物科學、數學、物理、化學、地球科學、腦科學等 6 個科目(類科)。（各約 500 個詞彙與關鍵句）。
2. **科普專業英文項目：**自然科學、生活與資訊科技、人工智慧、環境教育、生物科技等 5 個科目(類科)。（各約 500 個詞彙與關鍵句）。

Q3：學生應如何報名參加本競賽活動？

A3：請依各區報名截止時間表，完成報名。

1. 校內賽會考檢測：

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請以「校」為單位；大學(專)青年組：請以「校或院系」為單位，於活動網站下載「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申請表（附件一）」(需填寫單位聯絡人與監考人員資料)與「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參賽學生名單（附件二）」，信件主旨請註明「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校內賽會考檢測-學校名稱」並於校內賽會考檢測辦理前 **14 天(包含作業修改時間)**回傳至大賽信箱（Email：gladworld.asia@gmail.com）。

2. 區決賽：

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請以「校」為單位；大學(專)青年組：請以「校或院系」為單位，於活動網站下載「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申請表（附件三）」與「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參賽學生名單（附件四）」，信件主旨請註明「報名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區決賽-學校名稱」並回傳至大賽信箱（Email：gladworld.asia@gmail.com）。

3. 總決賽

地點：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日期：116 年 3 月 20 日（星期六）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將於 2027 年元月後於活動網站公告，獲得區決賽各類科前三名選手，才有報名總競(決)賽資格，若有變動請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

Q4：參加本競賽活動者，大會是否提供免費練習的軟體？

A4：歡迎各校自行至競賽活動網站，下載 Lite 精華版(無障礙版)後，請解壓縮，可直接進入使用。考試軟體下載區：

<https://sites.google.com/view/ntseccompetition/ruan-ti-xia-zai-qu>



Q5：本競賽活動，是否提供平板電腦免費練習的軟體，供一般教室練習使用？

A5：本屆競賽活動，大會特請國內外合作單位協助製作 iPad 平板電腦及 iPhone 手機的版本，歡迎各校自行至[Apple Store]，搜尋[科學專業英文]或[PVQC 科學]下載 Lite 精華版(無障礙練習版)後，可直接進入使用。App 說明區：

<https://sites.google.com/view/ntseccompetition/專業英文 app>



Q6：請問是否有提供教師培訓或競賽活動說明會？

A6：教師培訓暨說明會採取數位線上或實體研習，時間公告於網站。

請於各研習會前三天，至活動網站報名或下列網址報名：

教師研習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eKxBSb6Xm56FEMhw8>

採取數位線上研習（Google meet）。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團體獎計分方式】

本年度競賽頒發之「團體獎」，高中學生組以校為計獎單位；高職學生組得以校或專業科系或專業群科（中心）為計獎單位；大學(專)青年組得以校或院系或中心為計獎單位。前列單位僅能擇一核算，報名時須註明清楚，不重複給獎。若未註記清楚或有不一致之情事，自動依載記報名學生所屬科系處理。其計分方式如下說明。

- 一、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冠軍 20 分/人；區決賽冠軍 10 分/人。
- 二、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亞軍 10 分/人；區決賽亞軍 5 分/人。
- 三、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季軍 8 分/人；區決賽季軍 4 分/人。
- 四、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金腦獎 5 分/人；區決賽金腦獎 3 分/人。
- 五、該校/科/系學生報名參加區決賽並且均全程參與測評，每位 1 分/人。
- 六、該校【參賽學生】於專業英文詞彙項目之測驗二至測驗六均達到 70 分（含）以上，每位 1 分/人。
- 七、該校【參賽教師】於專業英文詞彙項目之測驗一 達到 40 分（含）以上，且測驗二至測驗六均達到 70 分以上，每位 3 分/人。
- 八、指導教師或參賽教師兩年內(2024、2025 年)獲得英文能力國際證書（TOEIC 或 PVQC（含 ELW）或 PELC 或承辦單位認定之專業英文國際證照或 Proctor 監評証書，其清冊及對照表（如附件七）；每位教師每張 3 分/人，每位行政主管（現任主任或組長級以上主管）每張 5 分/人；校長級每位每張 10 分/人。以上請自行附佐證資料以採認。本項目加分最高 20 分。請自行附佐證資料以便採認。
- 九、以上各項皆以不重複計算為原則。
- 十、為避免資源耗費，區決賽報名人數或全程參賽人數低於 6 位，或實際完成參賽測評人數（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若低於報名人數 80%（含）或通過率表現低於報名人數 25%，該校團體賽將不計名次；亦即，若該項目(檢測科目)，高中學生組或高職學生組或大學(專)青年組報名人數或實際全程完成參賽人數（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低於 6 位時，不列入該項目(檢測科目)團體成績計算，該項目(檢測科目)將不計團體賽名次。
- 十一、團體獎高中學生組以校為計獎單位核獎；高職學生組得以校或專業科系或專業群科（中心）為計獎單位核獎；大學(專)青年組得以校或院系或中心為計獎單位核獎（僅能擇一計算，報名時須註明清楚，不重複給獎），其獲獎結果大會將公告至活動網站。
- 十二、團體獎計算方式：高中學生組、高職學生組、大學(專)青年組皆以參賽類科項目(檢測科目)做為一個計算單位。
- 十三、大會得依參賽者師生表現情況增減團體獎名額。

2026 年第七屆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ESP)能力大賽【英文國際證書之認列參考清冊】

2015/8/26, 2024/7/10 修正

英文國際證書名稱	發證單位	最低成績
TOFEL (托福)	美國 ETS	450+
CBT (電腦托福)	美國 ETS	143+
IBT (網路托福)	美國 ETS	51+
TOEIC (多益)	美國 ETS	500+ 或 Bridge
PVQC (專業英文詞彙)	美國 GLAD	Fundamentals+
PVQC-ELW (專業英文詞彙--生活與職場)	美國 GLAD	Fundamentals+
PELC (專業英文聽寫能力)	美國 GLAD	Fundamentals+
GQC (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	美國 GLAD	Fundamentals+
VQC (一般英文單字能力)	美國 GLAD	E Rank+
GLAD Proctor	美國 GLAD	
IELTS (雅思)	英國 Cambridge	4.0+
Cambridge Certificate (劍橋英文)	英國 Cambridge	PET+, FCE+

以上證書採認 2024/8/1 後之有效証書，如果有其他國際證書需要推薦認列，請洽
gladworld.asia@gmail.com